

德安县红十字会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德安县红十字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德安县红十字会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德安县红十字会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德安县红十字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制度。在战争、武装冲突和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提供紧急救援和人道救助；

2. 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普及应急救护、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志愿者参与现场救护；

3. 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

4. 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活动，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

5. 宣传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和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并依照有关规定开展工作；

6. 在上级红十字会指导下，积极参与国际人道主义救援工作；

7. 协助县政府开展与其职责相关的其他人道主义服务活动。

8. 依照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层，完成县政府委托事宜。

9. 有关职责调整。承担中国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江西省分库九江市工作站宣传动员、血样采集、资料录入及供者服务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德安县红十字会共有预算单位 1 个。内设股室 1 个，包括综合股。

编制人数小计 7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7 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小计 7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7 人，其中行政在职人员 0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6 人，自收自支在职人数 0 人、临时人员 1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0 人，遗属人数 0 人。在校学生 0 人，其中：本科生人数 0，专科生人数 0 人。

(见附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08.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43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8.20	卫生健康支出	3.89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7.88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6.00		
七、其他收入	6.00		
本年收入合计	120.20	本年支出合计	120.20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20.20	支出总计	120.20

部门收入总表

5001]德安县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illegible]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606001]德安县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20.20	101.70	18.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43	89.93	18.5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1	9.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1	9.51	
16	红十字事业	98.92	80.42	18.50
2081601	行政运行	80.42	80.42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18.50		18.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	3.8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9	3.8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89	3.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8	7.88	
02	住房改革支出	7.88	7.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8	7.88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06001]德安县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108.20	一、本年支出	108.20	108.2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8.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43	96.4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3.89	3.8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7.88	7.88		
收入总计	108.20	支出总计	108.20	108.2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06001]德安县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08.20	89.70	18.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43	77.93	18.5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1	9.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1	9.51	
16	红十字事业	86.92	68.42	18.50
2081601	行政运行	68.42	68.42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18.50		18.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	3.8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9	3.8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89	3.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8	7.88	
02	住房改革支出	7.88	7.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8	7.8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606001]德安县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89.70	86.18	3.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6.18	86.18	
30101	基本工资	26.47	26.47	
30102	津贴补贴	14.16	14.16	
30106	伙食补助费	2.00	2.00	
30107	绩效工资	18.88	18.8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1	9.5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9	3.89	
30113	住房公积金	9.74	9.7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4	1.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2		3.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3		0.23
30228	工会经费	2.45		2.4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4		0.84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606001]德安县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作出国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606	德安县红十字会	0.23				0.2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06001]德安县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部门名称	德安县红十字会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120.2		
其中：财政拨款	108.2	其他经费	12
支出预算合计	120.2		
其中：基本支出	101.7	项目支出	18.5
年度总体目标	(一) 夯实政治基础，助推事业稳步发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持续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群团工作的重要论述，对红十字事业的重要指示和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以实际行动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把党的创新理论转化为推进红十字会工作的强大动力。(二) 多形式开展活动，持续推进主责主业。加强与卫生健康部门、血站的联动合作，强化“三献”咨询台等捐献服务阵地建设。高质量完成造血干细胞捐献入库任务，开展失联志愿者再回访工作，持续推动将造血干细胞捐献纳入“见义勇为”表彰奖励。全年力争实现人体器官捐献1例，实现造血干细胞捐献1例。探索建立以专职人员为骨干、红十字志愿者参加的红十字应急救援队。持续推动应急救援培训“五进”，全年新增救护员不少于350人，普及应急救援知识不少于3000人次。推动全县红十字会“救在身边行动”，加强在公共场所投放的自动体外除颤器(AED)和应急救援一体机等急救设备的管理。持续开展“58人道公益日”“99公益日”等网络筹资工作，接续进行生命教育、防溺水、留守儿童关爱行动。加强养老服务人才培养，推动乡镇、村(社区)南丁格尔志愿服务小组建设，持续开展“五进、五送”志愿服务，探索开展农村留守老人关爱行动，实施失能失智困难老人救助项目。(三) 常态化联系群体，抓好组织阵地建设。积极发展红十字基层组织，发展壮大红十字会会员、志愿者队伍。(四) 强化内部监督作用，树好形象展作为。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开展宪法宣传周、民法典、红十字会“一法一条例”等法律法规学习宣传，推进《江西省红十字会条例》进一步落地落实。发挥监事会内部监督作用，持续强化对权利运行制约监督，坚持对理事会的年度监督通报。聚焦AED管理制度贯彻执行情况联动县监事会开展专项监督，紧扣“三救三献”等业务工作，聚焦人道救助项目、捐赠物资发放、募捐资金及重要活动支出等方面，做到事前事中事后全程监督，坚持日常监督与专项监督有机结合，逐步推进监事会工作规范化、制度化，促进我县红十字事业协调健康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及应急救援知识	≥3000人次
		经过培训后，通过严格考核获得应急救援相关证书的人数，确保培训的质量和效果	≥1名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预算控制率	100%
		预算完成率	≥95%
		组织党员干部集中学习次数	≥12次
		全年新增救护员	≥350名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进度	按季度完成预算执行进度
	成本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鼓励红十字会在人道主义救援领域进行创新和尝试，以提高救援效果并降低成本，提高经济效益	卓有成效
	社会效益指标	组织并发展志愿者队伍参与各项公益活动，促进社会不同阶层人群之间的交流与互助，增强社会凝聚力和公民责任感	效果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捐赠对象满意度	≥95%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德安县红十字会接收捐赠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6-德安县红十字会	实施单位	德安县红十字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	
	其中：财政拨款	5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接收捐赠专项经费项目的实施，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制度，促进人道主义事业发展，提升社会凝聚力与公信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5年接收捐赠专项经费项目金额	≤5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受困难捐赠人数	≥20人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捐赠改善生活条件，提高当地居民的生活质量，提升人口整体素质，提高经济效益	卓有成效
	社会效益指标	采用多种形式募捐，用于救助灾区和最需要帮助的困难群体，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效果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收捐赠人员满意度	≥95%

第三部分德安县红十字会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德安县红十字会收入预算总额为 120.2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8.2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7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收入 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德安县支出预算总额为 120.2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72 万元;其中:

其中: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01.7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72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91.1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9.5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贴 1 万元;项目支出 18.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无变动,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9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96 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8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4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5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91.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8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2 万元,较上

年预算安排减少 6.3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德安县红十字会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08.2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72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92 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8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88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89.7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72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86.1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52 万元;项目支出 18.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持平,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5 年部门本级及下属单位机关运行费 3.5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09 万元,减少 59.38%。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

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九) 一级项目中各二级项目情况说明

一级项目: 红十字会各类项目及经费

1、二级项目: 德安县红十字会接收捐赠专项经费

(1) 项目概述: 用于救助灾区和最需要帮助的困难群体

(2) 立项依据: 为了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 发扬人道主义精神, 促进和平进步事业, 接受捐赠专项经费的实施是为了更好地实现这一宗旨。

(3) 实施主体: 德安县红十字会

(4) 实施方案: 采用多种形式募捐, 继续加强红十字会基层组织建设

(5) 实施周期: 经常性项目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安排财政拨款 5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用于救助灾区和最需要帮助的困难群体

质量指标：全力做好募捐筹集工作

满意度指标：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95\%$

2、二级项目：德安县红十字会应急救护培训专项经费

(1) 项目概述：做好 2025 年应急救护培训工作

(2) 立项依据：为了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发扬人道主义精神，促进和平进步事业，应急救护培训专项经费的实施是为了更好地实现这一宗旨。

(3) 实施主体：德安县红十字会

(4) 实施方案：通过开展应急救护，培训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会精神，使更多群众了解并掌握应急救护技能，进一步提升广大群众的防灾避险和自救互救能力。

(5) 实施周期：经常性项目

(6) 年度预算安排：2025 年安排财政拨款 8.5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使更多群众了解并掌握应急救护技能

质量指标：进一步提升广大群众的防灾避险和自救互救能力

满意度指标：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95\%$

3、二级项目：德安县红十字会走访困难群体捐献者家属经费

(1)项目概述：走访困难群体、造血干细胞成功捐献者家属经费

(2)立项依据：为了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发扬人道主义精神，促进和平进步事业，走访困难群体和家属专项经费的实施是为了更好地实现这一宗旨。

(3)实施主体：德安县红十字会

(4)实施方案：积极开展博爱救助活动，把社会各界的温暖送到困难群众中。

(5)实施周期：经常性项目

(6)年度预算安排：2025 年安排财政拨款 5 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采用多种形式开展募捐、租借、义卖活动，促进社会融合，激发社会互助精神。

质量指标：积极开展博爱救助活动，把社会各界的温暖送到困难群众中。

满意度指标：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95\%$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德安县红十字会“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23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1.23 万元,比上年安排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缩减费用开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因公出

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事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维护费;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开支。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红十字事业方面的支出。

（四）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五）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

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